

证券代码:600724 证券简称:宁波富达 公告编号:临 2020-002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实施公告

特别提示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以下简称“华夏银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本次购买 15,000 万元,本次购买后余额 115,000 万元

履行的程序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九届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宁波富达关于拟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并拟经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使用闲置资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在上述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本次决定购买华夏银行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本次购买理财产品方案经公司计划财务部、总裁办会议审议通过,并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最终确定购买华夏银行理财产品,金额为 15,000 万元,期限 182 天。

本次委托理财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闲置资金进行资金管理,拟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投资产品。

本次理财的资金来源为闲置自有资金,截止 2020 年 1 月 22 日,公司(本级)银行借款余额 0.09 亿元,货币资金余额为 2.26 亿元;公司(合并)银行借款余额 1.44 亿元,货币资金余额为 3.46 亿元。

Table with 5 columns: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Rows include 华夏银行 and 6个月(182天)保本浮动收益.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根据《华夏银行慧盈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业务协议书(定制版)》的描述,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存款产品,为华夏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但无结构性安排,不存有风险。

公司高度重视理财产品的风险控制,董事会授权公司总裁在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授权范围内批准实施;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理财产品进行管理,负责判断理财产品的合法性,符合内部资金管理要求,并在此前提下,领导计划财务部进行询价比选,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如发现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

2020 年 1 月 22 日(含)与华夏银行(乙方)签署了《华夏银行慧盈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业务协议书(定制版)》,编号:HY2020371。协议的主要条款如下:

Table with 2 columns: 产品名称, 慧盈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0371. Rows include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投资及收益币种, 产品所属类型, 产品收益类型, 发行范围, 发行规模, 募集期, 产品不成立, 成立日, 结息日, 到期日, 观察期, 产品结构要素.

预期年化收益率 1. 预期年化收益率:从成立日起至结息日的每个交易日,包含首尾两天 2. 结算价格:结息日当日的挂钩标的收盘价格



情景二:观察期前一交易日挂钩标的收盘价格大于或等于障碍价格 ①.若观察期前一交易日挂钩标的收盘价格大于或等于障碍价格,且结算价格大于或等于执行价格 2.则预期年化收益率为 3.96%

情景三:观察期前一交易日挂钩标的收盘价格大于或等于障碍价格,且结算价格小于执行价格 2.则预期年化收益率为 1.82%

在产品存续期内如遇中国人民银行基准利率调整,本产品不相应调整预期年化收益率

(2)预期收益计算方法 预期收益=存款本金×预期年化收益率×产品期限/365

根据华夏银行提供的《情况说明》,慧盈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具体投向为:慧盈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理财产品,本基金投资于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银行存款、债券、货币市场基金、股票、权证、股指期货、商品期货、外汇、利率、商品、商品、商品价格指数等,以存款利息和衍生品投资收益为限向客户兑付收益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存款产品,为华夏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该产品由华夏银行提供,理财产品,本基金投资于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银行存款、债券、货币市场基金、股票、权证、股指期货、商品期货、外汇、利率、商品、商品、商品价格指数等,以存款利息和衍生品投资收益为限向客户兑付收益

除上述情况外,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和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公司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存在 8000 万元的授信业务关系,4.2 亿元的委托理财业务

公司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宁波通商集团有限公司(简称“通商集团”)及子公司、宁波通商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简称“宁波城投”)及其子公司存在信贷业务关系

除上述情况外,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和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证券代码:603722 证券简称:阿科力 公告编号:2020-006

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营业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共计人民币 6,000.00 万元

履行的程序 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 15,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的情况下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内组织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4)。

本次委托理财的目的 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情况下,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本次理财的资金来源 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三)委托理财产品的的基本情况 1.民生银行理财产品

Table with 5 columns: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Rows include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无锡分行营业部 and 91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在产品存续期内如遇中国人民银行基准利率调整,本产品不相应调整预期年化收益率

(2)预期收益计算方法 预期收益=存款本金×预期年化收益率×产品期限/365

根据华夏银行提供的《情况说明》,慧盈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具体投向为:慧盈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理财产品,本基金投资于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银行存款、债券、货币市场基金、股票、权证、股指期货、商品期货、外汇、利率、商品、商品、商品价格指数等,以存款利息和衍生品投资收益为限向客户兑付收益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存款产品,为华夏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该产品由华夏银行提供,理财产品,本基金投资于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银行存款、债券、货币市场基金、股票、权证、股指期货、商品期货、外汇、利率、商品、商品、商品价格指数等,以存款利息和衍生品投资收益为限向客户兑付收益

除上述情况外,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和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公司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宁波通商集团有限公司(简称“通商集团”)及子公司、宁波通商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简称“宁波城投”)及其子公司存在信贷业务关系

均为已上市的身份均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营业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共计人民币 6,000.00 万元

履行的程序 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 15,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的情况下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内组织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4)。

本次委托理财的目的 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情况下,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本次理财的资金来源 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三)委托理财产品的的基本情况 1.民生银行理财产品

Table with 5 columns: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Rows include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无锡分行营业部 and 91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在产品存续期内如遇中国人民银行基准利率调整,本产品不相应调整预期年化收益率

(2)预期收益计算方法 预期收益=存款本金×预期年化收益率×产品期限/365

根据华夏银行提供的《情况说明》,慧盈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具体投向为:慧盈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理财产品,本基金投资于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银行存款、债券、货币市场基金、股票、权证、股指期货、商品期货、外汇、利率、商品、商品、商品价格指数等,以存款利息和衍生品投资收益为限向客户兑付收益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存款产品,为华夏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该产品由华夏银行提供,理财产品,本基金投资于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银行存款、债券、货币市场基金、股票、权证、股指期货、商品期货、外汇、利率、商品、商品、商品价格指数等,以存款利息和衍生品投资收益为限向客户兑付收益

除上述情况外,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和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公司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宁波通商集团有限公司(简称“通商集团”)及子公司、宁波通商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简称“宁波城投”)及其子公司存在信贷业务关系

证券代码:603889 证券简称:新澳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0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签订退散进集腾退补偿协议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根据桐乡市“退散进集”工作整体部署及濮院镇园区外“退散进集大会战”工作实施细则等相关政策规定,鉴于控股子公司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澳纺织”)位于桐乡市濮院镇南北华生路 1 号的工业用地已列入濮院镇低效土地腾退名单,为及时腾退并保障双方权利义务,厚源纺织拟与桐乡市濮院镇人民政府签订协议。

2020 年 1 月 20 日,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拟签订退散进集腾退补偿协议的议案》,会议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控股子公司厚源纺织与桐乡市濮院镇人民政府签订退散进集腾退补偿协议(以下简称“补偿协议”),并授权厚源纺织管理该补偿协议并办理相关手续。(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1 日披露的 2020-009 号公告)

2020 年 1 月 22 日,厚源纺织就该项事项与桐乡市濮院镇人民政府签署《退散进集腾退补偿协议》,本次补偿总金额为人民币 76,326.351 元。本次补偿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腾退的基本情况 本次腾退厚源纺织所有位于桐乡市濮院镇南北华生路 1 号房屋、构筑物及土地使用权,房屋产权证编号:00055677-00055672、00055674-00055676、00055678-00055680、00126556-00148134、00148136-00148138、00148139-00260621-00260625、00296416,建筑面积合计 42161.87 平方米;国有土地使用权证编号桐国用[2008]第 08665 号,桐国用(2009)第 02660 号,土地面积合计 45773.93 平方米,折合 68.66 亩,土地性质为国有工业。

三、腾退补偿依据 本次腾退土地、房产及各类附属物的评估价值为 76,326.351 元。本次补偿金额根据评估值确定。四、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腾退实施单位):桐乡市濮院镇人民政府 乙方(腾退单位):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新厂厂区) (一)腾退项目情况 1.乙方同意由甲方收购乙方所有位于桐乡市濮院镇南北华生路 1 号房屋、构筑物及土地使用权,建筑面积合计 42161.87 平方米;土地面积合计 45773.93 平方米,折合 68.66 亩,土地性质为国有工业。

(二)补偿金额 1.乙方腾退土地、房产及各类附属物等补偿总金额为 76,326.351 元。 (三)补偿款支付方式 经双方商定,所有补偿款分 4 次支付:

第一次付款: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总金额 20%的补偿款(付款前乙方需提供工业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同时根据调查报告需进行土壤修复的,上述款项则相应顺延至乙方修复完成并经相关职能部门验收合格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

第二次付款:2020 年 12 月底前完成支付总金额 30%的补偿款; 第三次付款:2021 年 6 月底前完成支付总金额 20%的补偿款; 第四次付款:2021 年 12 月底前完成支付总金额 30%的补偿款。

(四)债权债务及房屋腾退事宜 1.乙方应在本协议签订后 15 日内(2020 年 2 月 19 日前)向甲方移交本协议项下土地、房屋及其他附属物等相关产权证书,全权委托甲方统一向主管部门办理产权过户或变更手续,乙方应全力配合和协助,否则甲方有权终止付款并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2.乙方应在本协议签订后 90 日内(2020 年 4 月 19 日)完成腾退及自有物品的腾空并移交甲方确认,否则甲方有权终止付款并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五)违约责任 1.乙方未在第四条所约定的时间内完成腾退空空的,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补偿总金额的万分之 3 计算违约金,由乙方支付给甲方;若超过 10 日,仍有未腾空的自有物品,则视为乙方放弃该物品的所有权,甲方有权予以处置并不承担任何费用。

2.甲方未在约定时间内支付补偿款,每日按补偿总金额的万分之 3 计算违约金,由甲方支付给乙方。(六)事项变更过程中所涉及的相关税费,按照国家及地方的相关规定执行。

五、本次腾退补偿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厚源纺织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本次腾退的地块为搬迁安置后空置的土地,本次交易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没有影响。

(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交易对公司 2019 年度净利润、资产总额、净资产等财务指标没有影响。初步预计增加公司 2020 年度税后利润约 5000 万元左右,该数据为财务初步预计,项目实施过程中所涉及的相关税费,公司将按照国家及地方的相关规定具体执行。本事项对公司履约所涉及的关联度、资产总额、净资产等主要财务指标产生积极影响。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上述补偿款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会计处理及财务数据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0083 证券简称:博信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8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 年 1 月 22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朱家湾街 8 号软件软件园 B3 栋 16 层大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人数: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104,7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0.045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董事长高永涛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4 人,董事刘晖女士、独立董事黄日雄先生、陈海峰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1 人,监事鲁云亮先生、包志伟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3.董事朱洁女士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并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总经理高永涛先生、财务总监谢国志先生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3595 证券简称:东尼电子 公告编号:2020-005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